# 电子申请指南

欢迎使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电子申请系统,以电子形式提 交专利申请具有手续简便、安全快捷、节约成本、绿色环保等诸 多优势,国家知识产权局将竭诚为申请人提供优质服务。

# 1. 什么是专利电子申请

专利电子申请是指以互联网为传输媒介,将专利申请文件 以符合规定的电子文件形式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提出的专 利申请。

# 2. 专利电子申请系统简介

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电子申请系统于2004年3月12日开通。 目前使用的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于2023年1月11日上线运行,整合 优化了专利电子申请、专利缴费信息网上补充及管理、专利事务 服务、PCT国际专利申请、外观设计国际申请等多个业务系统, 用户可以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页版或者客户端提交文件,下 载专利局通知、决定或者办理专利相关业务。

## 3. 电子申请相关概念

#### 专利业务办理系统注册用户

专利业务办理系统注册用户是指通过统一身份认证平台与国 家知识产权局签订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用户服务协议,实名办理了 用户注册手续的自然人、法人和非法人组织。

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实时校验用户身份,用户通过该平台注册 或完善用户注册信息。





#### 数字证书

数字证书是指国家知识产权局为电子申请用户提供的,在电 子形式文件和电子形式通知书或决定传输过程中,保证传输的机 密性、有效性、完整性和验证、识别用户身份的电子文档。

#### 电子签名

专利法实施细则所指的签字或者盖章,在电子申请文件中是 指电子签名。电子申请文件采用的电子签名与纸件文件的签字或 者盖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。

用户应当在手机上下载安装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移动端,使 用账户名称和密码登录,下载数字证书并设置证书密码,退出 账户登录后选择证书登录。在办理专利事务过程中使用移动端 APP"扫一扫"功能,扫描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二维码,使用数字 证书在电子申请文件中进行电子签名。

## 4. 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用户注册

使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,应当首先完成用户注册。2023年1 月11日前已注册为电子申请用户的,应当使用历史账户登录专利 业务办理系统,重新阅读协议内容并完善用户注册信息。

自然人、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可以使用居民身份证、港澳居民 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、普通护照(仅限华 侨)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在专利和集成 电路布图设计业务办理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注册用户。无以上证件 的,注册人需按照系统提示信息,将与注册姓名或名称一致的身 份证明文件邮寄到专利局受理处进行实名信息审核。专利代理机 构应当使用专利代理机构代码注册。



法人、代理机构用户需要绑定一个经办人,经办人应当以 自然人账户注册、登录手机移动端APP并下载数字证书。经办人 在办理业务时,应当在移动端和专利业务办理系统正确选择用户 类型:法人、代理机构、自然人。如果经办人选择用户类型为法 人或代理机构,使用其手机数字证书扫码登录,其行为视为法人 或代理机构行为;如经办人选择用户类型为自然人,使用其手机 数字证书扫码登录,其行为视为经办人本人行为,与法人或代理 机构无关。

电子申请指南

法人、代理机构如需更换经办人,应当在专利业务办理系 统使用法人、代理机构的账号和密码登录,在网站首页右上角点 击用户名称,进入"账户管理"页面,使用经办人管理功能。

#### 5. 申请人如何使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

(1)专利业务办理系统首页注册成为用户。

专利业务办理系统访问地址: https://cponline.cnipa. gov.cn/

(2)手机下载并安装"专利业务办理系统"移动端,用户可 以在华为应用市场、小米应用商店、苹果AppStore等多个手机应 用市场下载,也可以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首页点击"移动端", 通过二维码扫码下载。首次登录时使用自然人注册账号和密码登 录移动端,下载并安装数字证书。

(3)用户可以在本地计算机选择下载并安装专利业务办理系 统客户端,或者联网登录使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页版,专利业 务办理系统的客户端和网页版都可以办理专利事务。客户端和网 页版的主要区别在于:用户在客户端编辑、提交和下载数据存储 在本地计算机,如重新安装客户端需提前备份数据,支持批量导



# と 电子申请指南

入、导出案卷和通知书,支持批量接口,支持批量文件签名和提 交;用户使用网页版无需在本地计算机安装程序,数据存储在服 务器,用户可在网页登录账户查看提交或者下载的数据,支持批 量办理部分专利手续业务,支持缴费、专利事务服务等业务办 理,在专利业务办理过程中可以实时获取著录项目信息,实时获 知数据校验信息,信息交互更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用户使用客户 端或网页版都需要使用手机移动端APP进行数字签名。

(4)用户如遗忘账户密码,应使用登录界面"忘记密码"功能,验证身份信息后,使用注册手机号码、证件号码、原专利电子申请或专利事务系统账号找回密码。

(5)用户如需修改注册信息,应登录账户,网页右上角点击 用户姓名或名称,进入账户管理功能自行修改。

# 6. 电子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

专利申请文件的说明书、说明书附图、权利要求书、说明 书摘要支持XML、MSWord和PDF三种文件格式,外观设计图片或照 片、外观设计简要说明支持XML文件格式。提交文件的格式应符合

《电子申请文件格式要求说明》《关于外观设计专利电子申请提 交规范注意事项》《关于规范提交专利电子申请的指引》等相关 要求,上述文件要求可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站首页获取。推荐 使用XML文件格式提交申请文件,相比PDF或MSWord文件格式,XML 文件格式提供结构化数据,可读性强,易于数据解析和校验,无 需专利数据加工,入审更快捷,具有更好的跨平台兼容性。

# 7. 电子申请文件的提交

用户提交电子申请文件,应当使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通过互





联网提交。

对于已接收的文件,专利业务办理系统发出电子申请回执。

电子申请指南

对于提交失败的文件,用户应当根据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给出 的拒收原因编辑文件并重新提交。

电子申请文件以专利业务办理系统实际收到的文件为准。

#### 8. 电子申请接收文件范围

(1)发明、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申请,

(2)PCT国际专利申请,

(3)PCT进入国家阶段申请,

(4)外观设计国际申请,

(5)专利复审请求、无效宣告请求。

注意:任何单位和个人认为其专利申请需要按照保密专利申 请处理的,不得通过专利电子申请系统提交。

#### 9. 复审和无效宣告程序文件的提交

以电子形式提交专利申请,或就一项专利申请办理了纸件申 请转电子申请手续的,在该专利申请进入复审程序后,可以以电 子形式提交请求文件或中间文件。

对于无效宣告程序中的任意一方当事人,如果是有效的电子 申请注册用户,则可以以电子形式提交请求文件或中间文件。

#### 10. 电子申请递交日的确定

以专利业务办理系统收到电子文件之日为递交日。





# 11. 电子申请通知书的发出

专利局以电子文件形式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向用户发送各 种通知书和决定。用户应根据专利申请提交方式,及时通过专利 业务办理系统客户端或者网页版接收电子形式通知书和决定,如 使用客户端提交专利申请,应当使用客户端接收其通知书;使用 网页版提交专利申请,应当使用网页版接收其通知书。

#### 12. 纸件申请转电子申请

申请人或专利代理机构可以请求将纸件申请转换为电子申请,涉及国家安全或者重大利益需要保密的专利申请除外。

提出转换请求的申请人或专利代理机构应当是电子申请用 户。在客户端成功提交纸件申请转电子申请请求的,该专利申请 后续手续均应当在客户端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,在客户端接收专 利局发出的通知和决定;在网页版成功提交纸件申请转电子申请 请求的,该专利申请后续手续均应当在网页版以电子文件形式提 交,并在网页版接收专利局发出的通知和决定。提交纸件形式请 求将纸件申请转为电子申请的,该请求视为未提出。客户端提交 的电子申请可以通过网页版"离线转在线"功能转为网页版提交 权限,但网页版提交的电子申请暂不能转为客户端提交权限。

#### 13. 网站服务

专利业务办理系统(https://cponline.cnipa.gov.cn)是电子申请用户使用电子申请的重要平台。

网站首页上发布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电子申请的通知和公告,提供纸件表格、用户手册、帮助文档、常见问题解答和工具 下载,供申请人下载使用。



电子申请指南 🤾

#### 专利业务办理系统首页:



# 14. 如何获得有关帮助指导

(1)专利业务办理系统。专利业务办理系统首页上提供了许 多帮助性文件,社会公众可在该网站上下载相关资料。

(2)电子申请咨询服务。

电话咨询: 010-62356655

邮件咨询: cponline@cnipa.gov.cn





# 附件1: 专利业务办理系统客户端简介

客户端终端配置要求及兼容性:终端最低配置为CPU 1.0GHz 以上、内存4GB以上(推荐配置内存16GB及以上),操作系统推 荐WIND0WS10,客户端程序安装所需硬盘空间不低于2GB。

下载地址为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站首页(http://cponline. cnipa.gov.cn)上的【客户端】栏。客户端升级方式有以下两种:

#### 在线升级

客户端发布新版本后,打开客户端软件会出现更新提示,点击"立即更新"-"在线升级",按系统提示操作。



#### 离线升级

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站首页(https://cponline.cnipa. gov.cn)的【客户端】栏,下载并安装"客户端升级包"。



#### 客户端使用流程

1. 用户登录

用户在登录页面选择"自然人"、"法人"或"代理机构" 类型,使用移动端扫码登录。

电子申请指南

2. 编辑电子申请文件

具体使用方式详见专利业务办理系统"系统使用手册"、 "客户端使用手册"。

3. 签名电子申请文件

完成文件编辑后,在文件"编辑"页面选择【预览/提 交】,根据 校验提示信息修改完善数据,逐项查看核实文件内 容,选择【签名】,使用移动端"扫一扫"功能完成电子签名操 作。为减少扫码次数,用户可以使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页"账 户管理"-"偏好设置"-"扫码设置"功能,设置免扫码时长。

4. 提交电子申请文件

用户可在电子签名成功后直接提交,也可在待提交目录下选 择要提交的文件。文件提交成功后进入已提交目录。如果系统校 验文件不符合接收条件,该文件进入"已拒收"目录。

5. 接收电子回执

文件提交成功后,用户可以接收并查看回执,回执的内容主 要包括接收案件编号、发明创造名称、提交人姓名或名称、国家 知识产权局收到时间、收到文件明细等。

6. 接收通知书

客户端上点击【通知书办理】,在未确认列表选择要下载的 通知书,用移动端"扫一扫"功能完成电子签名操作,即可查看 该通知书。

如果需要针对通知书答复或主动提交中间文件,则可通过电



子申请客户端的【手续办理】或【意见陈述/补正】功能进入客 户端编辑提交中间文件。

附件2: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页版简介

网页版终端环境要求:运行在匹配的操作系统上的Firefox 88及以上版本、使用Chrome内核的主流浏览器(含Chrome 54.0及 以上版本、360浏览器9.0及以上版本、Microsoft Edge 100.0及以 上版本、Opera 90.0及以上版本),推荐配置内存16GB及以上。

1. 用户登录

电子申请指南

用户选择"自然人""法人"或"代理机构"类型,使用移 动端扫码登录。

2. 编辑电子申请文件

具体使用方式详见系统使用手册。

3. 预览和提交电子申请文件

文件制作完成后,点击请求书编辑页面的"预览/提交"按 钮,逐项查看核实文件内容,并根据校验提示信息进行修改。 文件核实无误后,选择【签名】,用移动端"扫一扫"功能完成 电子签名操作。用户可以使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页'账户管 理'-'偏好设置'-'扫码设置'功能,设置免扫码时长。

签名成功后文件自动进行数据传输,系统接收文件后发出电 子申请回执,回执内容包含案件编号、发明创造名称、提交人姓 名或名称、国家知识产权局收到时间、收到文件明细等。

4. 接收通知书

点击【通知书办理】,在未确认列表选择要下载的通知书, 用移动端"扫一扫"功能完成签名操作,即可查看该通知书。用 户可在通知书界面或"手续办理"或"意见陈述/补正"界面选





择答复或主动提交中间文件。

### 附件3:移动端简介

在提交电子申请文件前,用户应下载安装手机移动端APP, 登录移动端下载数字证书,在提交文件时使用数字证书扫码完成 电子签名。

APP使用期间需要获取相关手机权限,包括电话权限(获取设备信息)、手机存储权限、相机权限。

1. 下载证书

APP首次登录,请选择自然人类型登录,使用账号密码登录 后下载证书。退出登录账户后,选择使用证书登录。证书登录 后,即可使用首页"扫一扫"功能,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网页版 或客户端,提交文件、下载通知决定或者办理其他专利业务。

自然人作为法人、专利代理机构用户的经办人,应当在下载 证书后,退出自然人账户,然后重新选择法人或专利代理机构身 份,使用移动端自然人证书进行登录。登录后账户名称显示法人 或专利代理机构名称。

2. 忘记账户密码

用户忘记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移动端的登录密码,可以使用登录界面的"忘记密码"功能重置密码。建议用户日常使用"证书方式"登录移动端。

3. 忘记证书密码

用户忘记专利业务办理系统移动端的证书密码,可打开专利 业务办理系统移动端,选择进入"我的"界面,点击"重载证 书"功能,重新下载数字证书,下载新证书过程中可重设证书密 码。卸载移动端重新安装也能够重置证书及证书密码。





# 附件4: 电子申请文件格式要求简介

专利业务办理系统提交的文件应至少符合以下要求:

一、XML格式文件

应当使用专利业务办理系统提供的编辑器编辑并提交文件。

1. 字符集

编辑XML文件时,应使用GB18030-2022字符集范围以内的字符,不应使用自造字。

2. 图片

XML文件引用的图片格式应为JPG、TIF两种格式;说明 书附图的图片大小不应超过165mm×245mm,图号应以文字形 式表示,不应包含在图片中;外观图片或照片大小不应超过 150mm×220mm,其他图片大小不应超过165mm×245mm;图片 或照片分辨率应为72-300DPI。换算像素为467.7像素\*694.4像 素-1948.8像素\*2893.7像素。TIF格式文件的压缩方式必须为 Group 4。

3. 数学公式和化学公式

在表达数学公式、化学公式中的上、下角标时,应使用 <sup>定义上标文本,<sub>标签定义下标文本。例如: "H<sub>2</sub>O"应 写为 "H<sub>2</sub>O", "2<sup>3</sup>"应写为 "2<sup>3</sup>"。 XML文件中复杂的数学公式、化学公式,应以图片方式提交。

4. 表格

XML文件中的N×M表格及表头有合并单元格的表格,可以用 编辑器编辑提交,其他表格应以图片方式提交。



5. 段号和权项号

新申请XML文件中的说明书段号和权项号由系统自动生成。

电子申请指南

申请后提交的XML格式文件说明书段号应以4位数字编号;权利要求书权项号应以阿拉伯数字编号。

#### 二、MS-Word、PDF格式文件

1. 文件范围

发明专利申请和实用新型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、说明书、 说明书摘要、摘要附图、说明书附图等,可以提交MS-Word、PDF 格式文件。

2. 版本

以MS-WORD、PDF格式提交申请文件及相关文件,MS-WORD文件应为Microsoft Office2007及之后版本的".docx"格式,或者Microsoft Office2003及之前版本的".doc"格式;PDF文件应为符合PDF Reference Version 1.3(含)以上版本规范的文件。

3. 权限

MS-Word文件不应设置密码保护、文档保护功能。

PDF文件应具有打印权限,不应设置加密功能。

4. 字符集

应使用GB18030-2022字符集范围以内的字符,不应使用自造字。

5. 图片

单个图片应限定在单页内,不能跨页显示。图片和文字不能 设置悬浮格式或相互叠放。

6. 版式要求

说明书不应添加任何形式的段落编号,文档页面设置应为纵





向A4大小。关于字体、规格、行距、页面设置等文件版式应符合 《专利审查指南》相关要求。

7. 其他要求

MS-Word、PDF文件中,不应含有水印、宏命令、嵌入对象、 超链接、控件、审阅、注释、批注、文本框、自选图形、域对象 修订模式等。

以上文件格式要求仅供参考,电子申请文件格式应当以国家 知识产权专利局更新发布的要求为准。